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分包	标的名称	数量	是否允许进口	最高限价总价（万元）	核心产品	质保期
1	救护车	3	否	210.00	单一产品	车辆底盘部分质保3年或者行驶里程60000公里，以先到者为准；

2. 项目背景/项目概述（如有）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购置3台救护车。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内

交货地点：北京朝阳医院本部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按合同条款

3. 包装和运输（如适用，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4. 售后服务（质保期）（如适用）：

4.1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或者行驶里程60000公里，以先到者为准。

4.2 售后维修响应时间：0.5小时电话响应，2小时到场，故障4小时排除。

5. 保险（如适用）：详见合同条款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次招标为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救护车选择供应商，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采购需求，综合考虑产品的适用性。投标人应以技术先进的产品、优良的服务和优惠的价格，充分显示自己的竞争实力。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2.1 提供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根据产品分类应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办理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办理备案，供应商须提供对应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2.2 提供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供应商为制造商的根据产品分类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供应商为代理商的根据产品分类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2.3 投标人所投救护车整车须符合现行机动车安全技术国家标准要求，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现行《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中具有“救护车”公告目录，能在所在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救护车登记注册手续。（须提供所投产品是工信部“救护车”公告目录内产品的证明截图及能在当地办理救护车登记手续的承诺书）

1.3.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3.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3.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2.1、供应商所提供的部件之间及设备之间的连线或接插件均视为设备内部部件，应包含在相应的配置中。

2.2、工作条件：除了在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提供的一切仪器、设备和系统，应符合下列条件：

2.2.1 仪器设备的插头要符合中国电工标准。如不符合，则应提供适合仪器插头的插座，必须要有接地。

2.2.2 如果仪器设备需特殊的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震动强度等），供应商应在有关投标文件中加以说明。

3.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效率要求：以技术规格中要求为准。

3.1、培训要求：培训是指涉及产品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学习。供应商应保证在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对每包（品目）最终用户设备操作人员提供终身免费培训。供应商报价时应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

培训教员的差旅费、食宿费、培训教材等费用，应计入报价。

注：上述要求如与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以及合同文本冲突则以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以及合同文本要求为准。

4. 验收标准：详见合同文本

5.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 1、投标人在响应采购需求时，应就“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进行逐条响应，并针对每个设备（至少包含“★”“▲”号或“#”号条款）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形式：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说明、或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技术白皮书（不能是复印件））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投标人未就“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进行逐条响应或未提供的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资料或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与所投设备不一致或不能体现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技术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由此产生的评标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对于技术规格要求中标注“★”“▲”号或“#”号（如有）的技术参数，在应答采购需求偏离表时具体到技术支持资料页码及条目号。

6、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

1-1：监护型救护车技术参数（数量：2 台）

序号	货物名称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	基础车型技术参数	
▲1.1	车 体 尺 寸 (mm)	长度：5200-5600；宽度：1900-2300；高度：2350-2380（需提供公告参数页证明文件）
1.2	舱 内 尺 寸 (mm)	长度：2700-2730；宽度：1600-1700；高度：1700-1750
1.3	轴距 (mm)	≥3400
1.4	接近角/离去角 (°)	≥16° /12°
1.5	驱动型式	4*2 后驱
1.6	燃油类别	汽油
1.7	工作方式	油涡轮增压发动机及智能电机系统
1.8	排放标准	GB18352.6-2016 国 VI，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1.9	发动机	
1.9.1	发 动 机 排 量 (ml)	≥1990 (2.0T)
1.10	标定最高车速 (km/h)	≥180
1.11	额 定 功 率 (kw)	≥170
1.12	最大扭矩及转速 (Nm/rpm)	≥370/2000-4000
1.13	油 箱 容 量 (L)	≥70L
1.14	前轮距 (mm)	≥1600
1.15	后轮距 (mm)	≥1640

序号	货物名称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1.16	整备质量 (kg)	≤ 2550
1.17	总质重 (kg)	≥ 3100
1.18	额定载客 (人)	5-7 人
1.19	变速器	9 速自动变速器
1.20	制动器	双回路液压制动，四轮碟刹，ESP
1.21	空调系统	驾驶室和医疗舱配备前后独立空调
		医疗舱加装一组暖风机
		医疗舱车身与内饰间做隔热处理，空调风道及出风口的分布设计合理，以保证出风量大而通畅
出风量 1.22	悬架系统	前麦弗逊独立悬架，后半拖曳式独立悬架
1.23	安全气囊	驾驶舱需配有原厂安全气囊，确保驾驶室人员在行驶过程中的安全
1.24	车窗	车身右侧侧拉门上为可开启移动式玻璃推窗，具体可根据客户需求改装
1.25	辅助系统	ECO 发动机启动/停止功能
		动态驾驶模式选择（经济/舒适/手动）
		电子稳定系统（ESP）
		电子防侧滑系统（ASR）
		制动力分配系统 (EBD)
		辅助制动力系统 (BAS)
		制动盘擦拭（BDW）
		电子预制热（EBP）
		高速转向制动控制系统（CBC）
		负载适用控制 (LAC)
		坡道起步辅助

序号	货物名称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定速巡航控制
		正副驾驶座椅安全带未系提示
		可参数化专用模块（PSM）
		电动防夹车窗，中控门锁带遥控功能、电动调节可加热外后视镜、后雾灯
		上掀式后门，液压支杆
		导航、倒车影像一体机
二	标准配置	
2.1	医疗舱内饰	医疗舱内饰采用 ABS 材料整体一次性模具成型工艺，具有表面硬度高、光洁、抗菌、易清洗、可消毒、抗老化、具有防潮防湿、防静电、阻燃抗氧化、无异味、无毒安全性强等优点，所有内饰件采用无尖锐形状连接平滑无拼接工艺。（需满足汽车禁用物质要求，满足 GB/T30512-2014 要求，燃烧性能符合 GB8410—2006《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的要求，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驾驶室与医疗舱安装中隔墙，将驾驶舱和急救舱完全隔离，采用 ABS 材料一次性模具成型工艺，中隔墙上配有不小于 0.2 平方可透明推窗。
		医疗舱顶部集成式内顶采用 ABS 复合板材一次性模具成型工艺，内部采金属骨架作为结构件加固，耐腐蚀，重量轻等特性，顶部选用嵌入式设计，集成舱内照明、储物、双向排风、消毒杀菌、输液架、全方位环形扶手等功能（需提供实车图片）（医疗舱内饰材质需符合 GB8410—2006《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的要求，并提供检测报告）
		▲医疗舱左侧上部双层储物吊柜设计（带有防护网），吊柜中安装防护网，便于行车过程中医务人员处置病

序号	货物名称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人拿取物资时防止车辆颠簸医疗物资滑落。（需提供实车图片）
		医疗舱左侧安装医疗器械柜及操作平台，可放置随车医疗器械、（需提供实车图片）
2.2	地板铺面	▲医疗舱地板铺面采用耐磨、耐酸、耐碱、阻燃、防滑、防霉、易清洗医疗专用非同质塑胶聚氯乙烯卷材地板，符合 GB/T 11982.1-2015 及 GB8410-2006《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要求，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2.2.1	地板衬板	医疗舱地板使用阻燃板，具有高强度及不吸水防潮特性
2.3	供电系统	救护车加装电气系统与基型车的电气系统分开，采用专用汽车线束，线材使用 QVR 国标低压汽车线，具有高柔软性、优良的耐热性、耐油性、抗酸碱、耐磨、环保、阻燃、和机械性能，工作温度-40℃至 70℃，各个电气回路都具有独立的过载保护装置，车上所有用电设备电源通过汽车钥匙控制，车辆熄火后，所有用电设备全部断电（车辆遥控及防盗系统用电除外）
		▲配备车载智能逆变/充电一体，最高持续输出功率：1000W/220V，工频纯正弦波输出，整机效率>85%，功率充足，输出电压不会随负载增大或电池电压降低而降低，提供最低 3-3.5 倍的瞬间过载能力，具备各项保护功能，如：过充电、电池过放电、输出过载、电池过温等，可耐受车辆上的长期振动，通过了振动测试（QC/T 413），并且可以在-40℃至+50℃环境温度下长期运行，湿度 0%-90%情况下无露霜，噪音等级≤40dB（1m），防护等级 IP20。（需符合 GB/T2423.3-2016《环境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Cab：恒定湿

序号	货物名称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热试验》标准，并提供具有 CSIC、及 CNAS 标识的满载高温高湿检测报告)
		配备车载专用 100AH 附加电瓶，其所有连接防止意外短路。
		设有独立保险装置、接地保护装置及过载保护装置
		配备电源控制装置，在车辆启动时附加蓄电池与基型车蓄电池相自动连接，以便同时满足基型车电气设备和救护车专用电气设备的用电需求，并使救护车能正常启动，当车辆熄火后，附加电瓶和启动电瓶自动断开
		在车身驾驶员一侧安装配有 16A 防水外接电源连接器，用于蓄电池充电和车内用电设备的使用，设置漏电保护装置
		根据医疗设备安装情况，在相应位置安装 220V 防水插座不少于 4 个，12V 电源插座不少于 2 个
		随车配备 10m 长移动电缆线一根
2.4	控制系统	▲采用集成电路控制系统，医疗舱右侧前部安装不小于7英寸高清触摸液晶屏及应急手动开关，可集中显示电瓶电量、工作灯状态、排风状态、等相关用电设备的工作状态，工作人员能够直观的掌握用电设备的工作状态，并配有手动应急开关。防水薄膜开关附屏位于左后氧气柜上（方便医务人员下车后控制医疗舱环形灯带，医疗舱射灯，外照明灯。（需提供实车图片）
2.5	车辆外部警灯及照明系统	▲车顶前置配有长排式闪光警灯，具备防水设计及高亮度光源，（需提供实车图片）
		双电喇叭、警笛、麦克、警报声响为慢速双音转换调，符合公安部有关规定，分体式手柄控制器，多档调节，由驾驶室控制。

序号	货物名称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车顶尾翼左右两侧安装有蓝色爆闪灯 2 个；后侧安装场外照明灯 1 个、蓝色爆闪灯 2 个（需提供实车图片）。
2.6	供氧系统	10L 钢制医用氧气瓶 2 只，位于医疗舱左侧后部，每个氧气瓶上均配有高压减压阀，
		氧气瓶固定支架采用不锈钢固定装置，取放方便
		氧气主连接管道采用进口 PVC 高级软管，具有防腐，防撞等特性，并隐藏于内饰与车身之间
		医疗舱左侧中部设置电气立柱，可安装呼吸机、湿化瓶专用的德标氧气终端（含 1 个湿化瓶，2 个终端）
2.7	医疗舱内座椅	▲医疗舱内右侧安装有长条座椅，长条座椅采用ABS材料一次性模具成型工艺，可同时坐2人（有安全带及靠背），座垫下方两侧空间可做工具箱，柜式床上方预留中门导轨维修孔。柜式床座垫采用一次性模具成型工艺，表面没有拼接线缝，便于冲洗消毒，医护座椅需符合GB15083-2019《汽车座椅、座椅固定装置及头枕强度要求和试验方法》并提供检测报告。
		▲医生/护士椅各 1 把，医生座椅位于柜式座椅前部，护士座椅位于中隔墙右侧中门处朝后可自动折叠收起，座椅均配有安全带，座椅需符合 GB15083-2019《汽车座椅、座椅固定装置及头枕强度要求和试验方法》并提供检测报告。
2.8	▲安全扶手	医疗舱安装全方位安全扶手：中门右侧安装上车扶手，尾门两侧上车扶手，医疗舱顶部安装环形安全扶手（需提供实车图片）
2.9	杀菌系统	配有圆型紫外线消毒灯，并具有延时功能，紫外线灯管波长：253nm±2nm •灯管功率：18W 环型管，

序号	货物名称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额定电压：DC12V 或 DC24V 镇流器为场效应 MOS 管式。 •实际功率:DC12V $\geq$20W，DC24V $\geq$16W •紫外线照度：12V $\geq$80uw/cm²，24V $\geq$60uW/cm² •灯管使用寿命：$\geq$5000h •尺寸：直径 260*开孔 220*厚 3.6mm •材质：外壳：高温 ABS 不锈钢网罩，真空镀膜反光板
2.10	输液架	医疗舱内顶配备有固定式折叠输液架 1 组，可承重 10KG，，能够容纳 2 袋液体
2.11	医疗舱内照明系统	▲医疗舱顶部安装环形 LED 照明灯（需提供实车图片）
		▲医疗舱内配有专用射灯 2 个，聚光型，高亮度，可调节照射角度，可在实施急救时辅助照明使用（需提供实车图片）
		医疗舱尾门上方安装有照明灯，开门后可为担架上下车区域提供照明
2.12	排风系统	医疗舱车顶安装双向排风系统，带有照明灯，排风量 $\geq$ 400m ³ /h（需提供实车图片）
2.13	灭火器	配备 1 个干粉式灭火器
2.14	利器盒	医疗舱配备利器盒

1-2：负压监护型救护车技术参数（数量：1 台）

序号	指标项	技术标准要求
—	基础车型技术参数	
▲1.1	车 体 尺 寸 (mm)	长度：5200-5600；宽度：1900-2300；高度：2350-2370（需提供证明材料）
1.2	舱 内 尺 寸 (mm)	长度：2700-2730；宽度：1600-1700；高度：1700-1750

1.3	轴距 (mm)	≥3400
1.4	接近角 / 离去角 (°)	≥16° / 12°
1.5	驱动型式	4*2 后驱
1.6	燃油类别	汽油
1.7	工作方式	汽油涡轮增压发动机及 48 伏 ISG 智能电机系统
1.8	排放标准	GB18352.6-2016 国 VI，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1.9	发动机排量 (ml)	≥1990 (2.0T)
1.10	标定最高车速 (km/h)	≥180
1.11	额定功率 (kw)	≥170
1.12	最大扭矩及转速 (Nm/rpm)	≥370/2000-4000
1.13	油箱容量 (L)	≥70L
1.14	前轮距 (mm)	≥1600
1.15	后轮距 (mm)	≥1640
1.16	整备质量 (kg)	≤2550
1.17	总质重 (kg)	≥3100
1.18	额定载客 (人)	5-7 人
1.19	变速器	9 速自动变速器
1.20	制动器	双回路液压制动，四轮碟刹。
1.21.1	空调系统：	驾驶室和医疗舱配备前后独立空调
1.21.2		医疗舱需配备暖风机
1.21.3		医疗舱车身与内饰间做隔热处理，空调风道及出风口

		的分布保证出风量和通畅
1.22	悬架系统	前麦弗逊独立悬架，后半拖曳式独立悬架
1.23	安全气囊	驾驶舱需配有原厂安全气囊
1.24	车窗	车身右侧侧拉门上为可开启移动式玻璃推窗，具体可根据客户需求改装。
1.25.1	辅助系统	具备 ECO 发动机启动/停止功能
1.25.2		具备动态驾驶模式选择（经济/舒适/手动）
1.25.3		具备电子稳定系统（ESP）
1.25.4		具备电子防侧滑系统（ASR）
1.25.5		具备制动力分配系统（EBD）
1.25.6		具备辅助制动力系统（BAS）
1.25.7		具备制动盘擦拭（BDW）
1.25.8		具备电子预制热（EBP）
1.25.9		具备高速转向制动控制系统（CBC）
1.25.10		具备负载适用控制（LAC）
1.25.11		具备坡道起步辅助
1.25.12		具备定速巡航控制
1.25.13		具备正副驾驶座椅安全带未系提示
1.25.14		具备可参数化专用模块（PSM）
1.25.15		具备电动防夹车窗，中控门锁带遥控功能、电动调节可加热外后视镜、后雾灯
1.25.16		具备上掀式后门，液压支杆
1.25.17		具备导航、倒车影像一体机

7		
二	标准配置	
▲ 2.1.1	医疗舱内饰	医疗舱内饰采用 ABS 材料整体一次性模具成型工艺，需具有表面硬度高、光洁、抗菌、易清洗、可消毒、抗老化、防潮防湿、防静电、阻燃抗氧化、无异味、无毒安全性强等优点，所有内饰件采用无尖锐形状连接平滑无拼接工艺。材料的韧性强度高，避免在受碰撞时。需满足汽车禁用物质要求，满足 GB/T30512-2014 要求，燃烧性能符合 GB8410—2006 《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的要求，需提供检测报告）
2.1.2		驾驶室与医疗舱需安装中隔墙，将驾驶舱和急救舱完全隔离，采用 ABS 材料一次性模具成型工艺，中隔墙上配有不小于 0.2 平方可透明推窗，
2.1.3		医疗舱顶部集成式内顶采用 ABS 复合板材一次性模具成型工艺，内部采用金属骨架作为结构件加固，顶部选用嵌入式设计，需集成舱内照明、储物、双向排风、消毒杀菌、输液架、全方位环形扶手等功能（ 需提供实车图片 ）
2.1.4		医疗舱左侧上部采用双层储物吊柜设计（带有防护网），增加储物空间，吊柜中需安装防护网，便于行车过程中医务人员处置病人拿取物资时防止车辆颠簸导致医疗物资滑落，避免造成二次伤害（ 需提供实车图片 ）
2.1.5		医疗舱左侧需安装医疗器械柜及操作平台，可放置随车医疗器械，配备设备支架，可将医疗器械安装固定在台面，防止车辆行驶过程中设备晃动掉落（ 需提供实车图片 ）
▲ 2.2.1	地板铺面	医疗舱地板铺面需采用耐磨、耐酸、耐碱、耐光照、耐低温、阻燃、防滑、防霉、易清洗医疗专用非同质

		塑胶聚氯乙烯卷材地板，符合 GB/T 11982.1-2015、FZ/T 01007-2008《涂层织物 耐低温性的测定》及 GB8410-2006《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要求，并提供 第三方检测报告 。
2.2.2	地板衬板	医疗舱地板使用阻燃板，具有高强度及不吸水防潮特性
▲ 2.2.3	地板环保要求	选用医用级环保地板，符合 GB/T 30512-2014《汽车禁用物质要求》要求，并提供 第三方检测报告 。
▲ 2.2.4	地板抗菌性能	抗菌性能 $\geq 99\%$ ，并提供 第三方检测报告 。
2.3.1	供电系统	救护车加装电气系统需与基型车的电气系统分开，需采用专用汽车线束，线材需使用 QVR 国标低压汽车线，具有高柔软性、优良的耐热性、耐油性、抗酸碱、耐磨、环保、阻燃等机械性能，工作温度 -40°C 至 70°C ，各个电气回路需具有独立的过载保护装置，车上所有用电设备电源通过汽车钥匙控制，车辆熄火后，所有用电设备可全部断电（车辆遥控及防盗系统用电除外）
▲ 2.3.2		具有车载智能逆变/充电一体功能，最高持续输出功率：1000W/220V，工频纯正弦波输出，整机效率 $> 85\%$ ，功率充足，输出电压不会随负载增大或电池电压降低而降低，提供最低 3-3.5 倍的瞬间过载能力；具备各项保护功能，如：过充电、电池过放电、输出过载、电池过温等；可耐受车辆上的长期振动，通过了振动测试（QC/T 413），并且可以在 -40°C 至 $+50^{\circ}\text{C}$ 环境温度下长期运行，湿度 0%-90%情况下无露霜，噪音等级 $\leq 40\text{dB}$ （1m），防护等级 IP20。（需符合 GB/T2423.3-2016《环境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Cab：恒定湿热试验》标准，并提供具有 CSIC、及

		CNAS 标识的满载高温高湿检测报告)
2.3.3		需配备车载专用 100AH 附加电瓶，可安装在副驾驶座位底下，其所有连接需防止任何意外短路的可能性。
2.3.4		具有独立保险装置、接地保护装置及过载保护装置。
2.3.5		配备电源控制装置，在车辆启动时附加蓄电池与基型车蓄电池自动连接，以便同时满足基型车电气设备和救护车专用电气设备的用电需求，并使救护车能正常启动，当车辆熄火后，附加电瓶和启动电瓶自动断开。
2.3.6		在车身驾驶员一侧安装配有 16A 防水外接电源连接器，用于蓄电池充电和车内用电设备的使用，设置漏电保护装置
2.3.7		根据医疗设备安装情况，需在相应位置安装 220V 防水插座不少于 4 个，12V 电源插座不少于 2 个。
2.3.8		随车配备 10m 长移动电缆线一根
▲ 2.3.9		救护车线束应符合 GB/T 26125 - 2011 六种禁用物质（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二苯醚）的标准，同时应通过 GB/T 25085.3 - 2020 高温压力试验；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2.4	控制系统	需采用集成电路控制系统，医疗舱右侧前部安装不小于 7 英寸高清触摸液晶屏及应急手动开关，可集中显示电瓶电量、工作灯状态、排风状态等相关用电设备的工作状态，工作人员能够直观的掌握用电设备的工作状态，并配有手动应急开关。防水薄膜开关附屏位于左后氧气柜上，方便医务人员下车后控制医疗舱环形灯带，医疗舱射灯，外照明灯。（需提供实车图片）
▲ 2.5.1	车辆外部警灯及照明系统：	车顶前置配有蓝色闪光警灯，具备防水设计及高亮度光源，（需提供实车图片）

2.5.2		双电喇叭、警笛、麦克、警报声响为慢速双音转换调，符合公安部相关规定，分体式手柄控制器，多档调节，由驾驶室控制。
▲ 2.5.3		车顶尾翼左右两侧安装有蓝色爆闪灯 2 个；后侧安装场外照明灯 1 个、蓝色爆闪灯 2 个（需提供实车图片）。
2.6.1	供氧系统：	配备 10L 钢制医用氧气瓶 2 只，位于医疗舱左侧后部，每个氧气瓶上均配有高压减压阀。
2.6.2		氧气瓶固定支架需采用不锈钢固定装置，取放方便。
2.6.3		氧气主连接管道需采用 PVC 高级软管，具有防腐，防撞等特性，并可隐藏于内饰与车身之间。
2.6.4		医疗舱左侧中部需设置电气立柱，可安装呼吸机、湿化瓶专用的标准氧气终端（含 1 个湿化瓶，2 个终端）
▲ 2.7.1	医疗舱内座椅：	医疗舱内右侧安装有长条座椅，长条座椅需采用ABS材料一次性模具成型工艺，可同时坐2人（配有安全带及靠背），座垫下方两侧空间可做工具箱，柜式床上方需预留中门导轨维修孔。柜式床座垫需采用一次性模具成型工艺，表面没有拼接线缝，便于冲洗消毒，医护座椅需符合GB15083-2019《汽车座椅、座椅固定装置及头枕强度要求和试验方法》并提供检测报告。
▲ 2.7.2		配备医生/护士椅各 1 把，医生座椅位于柜式座椅前部，护士座椅位于中隔墙右侧中门处朝后可自动折叠收起，座椅均配有安全带，确保乘坐的安全性，座椅需符合 GB15083-2019《汽车座椅、座椅固定装置及头枕强度要求和试验方法》并提供检测报告。
▲2.8	安全扶手	医疗舱需安装全方位安全扶手：中门右侧安装上车扶手，尾门两侧上车扶手，医疗舱顶部安装环形安全扶

		手。（需提供实车图片）
2.9	杀菌系统	配有圆型紫外线消毒灯，并具有延时功能，紫外线灯管波长$>250\text{nm}$ 灯管功率：18W 环型管， 额定电压：DC12V 或 DC24V 镇流器为场效应 MOS 管式。 实际功率:DC12V$\geq 20\text{W}$，DC24V$\geq 16\text{W}$ 紫外线照度：12V$\geq 80\text{uw}/\text{cm}^2$，24V$\geq 60\text{uW}/\text{cm}^2$ 灯管使用寿命$\geq 5000\text{h}$ 尺寸：直径 260mm*开孔 220mm*厚 3.6mm 外壳材质：耐高温 ABS 不锈钢网罩，真空镀膜反光板。
2.10	输液架：	医疗舱内顶配备有固定式折叠输液架 1 组，可承重 10KG，能够容纳 2 袋液体。
▲ 2.11.1	医疗舱内照明系统	医疗舱顶部安装环形 LED 照明灯 （需提供实车图片）
▲ 2.11.2		医疗舱内配有专用射灯 2 个，聚光型，高亮度，可调节照射角度，可在实施急救时辅助照明使用（需提供实车图片）
2.11.3		医疗舱尾门上方安装有照明灯，开门后可为担架上下车区域提供照明。
2.12	排风系统	医疗舱车顶需安装双向排风系统，带有照明灯，排风量不小于 $400\text{m}^3/\text{h}$ （需提供实车图片）
2.13	灭火器	配备 1 个干粉式灭火器
2.14	利器盒	医疗舱配备利器盒
2.15	负压系统	1. 功能:负压系统的功能能使医疗舱形成与外界环境相对的大气低压差，并通过排风装置及联接的高效过滤消毒器，阻止医疗舱内的污染空气外泄，而又达到通风换气、不污染环境的目的。

		2. 相对压强: 启动负压装置时, 舱内相对压强在-30Pa~-10Pa。 3. 过滤器效率: 空气过滤器对粒径 0.3 μm 微粒气溶胶滤出率大于 99.995%。 4. 结构与组成: 空气净化系统由进风口、净化排风装置、控制和监测装置组成。净化排风装置由排风风扇和空气过滤、消毒器组成。空气过滤、消毒器应设置在净化排风装置的吸入口。进出风口上进下排、前进后出的对角布置, 控制和检测装置应放在驾驶室便于进行操作和控制。 5. 高效负压装置采用风机、活性炭过滤层、高效过滤层、紫外线消毒装置组成。 6. 风机负压效果可达到-10 到-30Pa (卫生部现行标准为-10 到-30Pa)。 7. 过滤装置为双层专业过滤层, 分为活性炭过滤层和高效过滤层, 活性炭过滤层可有效吸收有害物质及异味, 过滤效率可达 0.3 微米, 99.995%, 另加装紫外线消毒装置, 提高安全性。 ▲9. 需提供整车型号测试报告
--	--	--

1-3: 上车担架技术参数 (数量: 3 台)

1. ▲带有自动收折功能, 上下救护车均可实现单人操控的转运担架。
2. 主体框架结构设计, 采用铬钢合金材质, 亮黄色外喷漆。
3. 采用顺应性悬挂系统。
4. ▲分叉型前腿、分叉型弧形后腿, 加强担架的吸震与负载能力, 弧形弯腿作为担架折叠后的支撑点。
5. 担架各部位的连接采用尼龙装置。
6. ▲担架运行平稳, 抗颠簸性强, 四轮采用航空轮胎技术, 碰撞时具有吸震补偿的效果。

7. 车轮直径 200mm, 双后轮 360° 转向, 带刹车装置, 收折后具有自动收折回位功能。
8. 两折三段式床垫具备防火、耐腐。
9. ▲承载式担架背板, 多种模式可调; 头部及上半身位置, 0~75 度可调, 脚部 0-15 度可调。
10. 担架背板采用一次模压成型材料, 安装于担架金属主体结构之上, 病人床垫之下, 可以避免骨折病人在转运过程中的二次伤害; 需要时, 可以直接在担架上进行心肺复苏。
11. 收折后的担架, 床面高度 400mm; 四点对称的支撑轮。
12. ▲担架采用通过 10G 测试的一体式固定装置,
13. 担架打开时前后轮之间轴距 $\geq 1000\text{mm}$, 保证担架在运行过程中的稳定性。
14. 担架尺寸: 长度 $\geq 1970\text{mm}$, 宽度 $\geq 570\text{mm}$
15. 自身重量: $\leq 38\text{KG}$
16. 载重能力: $\geq 170\text{KG}$
17. 标准配置: 一体式固定装置*1、床垫*1、可调节金属卡扣式安全带。